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024 证券简称:ST易购 公告编号:2024-002

一、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单项涉案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比例10%以上且对净利润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以上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也不存在其他尚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本次公告的诉讼可能对公司造成的影响

1.鉴于上述案件中有处于尚未开庭审理或尚未结案的情况,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的规定和实际情况履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2.公司将持续关注并妥善处理各种诉讼、仲裁案件,积极采取各种措施,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相关法律文书。

2.其他文件。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20日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批复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166 证券简称:申万宏源 公告编号:临2024-1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同比上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人民币420,000万元—人民币500,000万元	人民币278,906.70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	5.05%—79.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人民币400,000万元—人民币480,000万元	人民币261,625.30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	5.28%—83.47%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币0.17元/股—人民币0.20元/股	人民币0.11元/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23年,公司牢牢把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围绕“投资+投行”发展战略,加快改革转型,优化战略举措,把握发展机遇,防范金融风险,经营业绩实现较大增长。

四、风险提示

业绩预告为公司初步测算结果,公司2023年度财务数据以届时披露的经审计的2023年年度报告为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十九日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业绩预告

证券代码:000166 证券简称:申万宏源 公告编号:临2024-2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同比上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收入:440,000.00万元—470,000.00万元	收入:380,561.24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4,500.00万元—5,800.00万元	盈利:15,912.63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3,000.00万元—4,000.00万元	盈利:19,713.81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56元/股—0.72元/股	盈利:2.39元/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23年,公司牢牢把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围绕“投资+投行”发展战略,加快改革转型,优化战略举措,把握发展机遇,防范金融风险,经营业绩实现较大增长。

四、风险提示

业绩预告为公司初步测算结果,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十九日

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业绩预告

证券代码:001283 证券简称:豪鹏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6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同比上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收入:440,000.00万元—470,000.00万元	收入:380,561.24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4,500.00万元—5,800.00万元	盈利:15,912.63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3,000.00万元—4,000.00万元	盈利:19,713.81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56元/股—0.72元/股	盈利:2.39元/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23年,公司牢牢把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围绕“投资+投行”发展战略,加快改革转型,优化战略举措,把握发展机遇,防范金融风险,经营业绩实现较大增长。

四、风险提示

业绩预告为公司初步测算结果,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20日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二、三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公告

证券代码:600373 证券简称:宁沪高速 公告编号:临2024-002

一、发行要素

名称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	24宁沪SCP001
代码	012490211	期限	90天
起息日	2024年1月17日	兑付日	2024年4月19日
计划发行总额	10.0亿元	实际发行总额	10.0亿元
发行利率	2.26%	发行价格	100元/百元面值

二、申购情况

合称申购家数	2家	合称申购金额	2.1亿元
最高申购位	2.26%	最低申购位	2.26%
有效申购家数	2家 <th>有效申购金额</th> <td>2.1亿元</td>	有效申购金额	2.1亿元

三、发行要素

名称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	24宁沪SCP002
代码	012490213	期限	90天
起息日	2024年1月17日	兑付日	2024年4月19日
计划发行总额	10.0亿元	实际发行总额	10.0亿元
发行利率	2.26%	发行价格	100元/百元面值

四、申购情况

合称申购家数	2家	合称申购金额	1.02亿元
最高申购位	2.26%	最低申购位	2.26%
有效申购家数	2家 <th>有效申购金额</th> <td>1.02亿元</td>	有效申购金额	1.02亿元

五、发行要素

名称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	24宁沪SCP003
代码	012490217	期限	90天
起息日	2024年1月17日	兑付日	2024年4月19日
计划发行总额	10.0亿元	实际发行总额	10.0亿元
发行利率	2.26%	发行价格	100元/百元面值

六、申购情况

合称申购家数	2家	合称申购金额	1.02亿元
最高申购位	2.26%	最低申购位	2.26%
有效申购家数	2家 <th>有效申购金额</th> <td>1.02亿元</td>	有效申购金额	1.02亿元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十届九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0169 证券简称:青山纸业 公告编号:临2024-002

一、会议基本情况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九次董事会会议于2024年1月12日发出,2024年1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11人,实际参加董事11人,6名独立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小河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决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议案》

根据工作需要,调整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调整后的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如下:

主任:小河 独立董事

委员:林建学(董事)、吴顺源(董事)、杨守斌(独立董事)、蔡文(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原有《募集资金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下次股东大会审议。修订后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完整版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20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2024年1月修订)。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决策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董事会充分发挥公司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的作用,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原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议案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修订后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完整版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20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2024年1月修订)。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决策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董事会充分发挥公司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的作用,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原有《独立董事工作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下次股东大会审议。修订后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完整版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20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2024年1月修订)。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19日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实施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526 证券简称:山东矿机 公告编号:2024-003

一、回购股份实施完成

截至2024年1月18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实施完成,回购股份数量为13,999,99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8414%,回购股份均价为2.56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56元/股,最高成交价为2.56元/股,回购股份均价为2.56元/股,回购股份均价为2.56元/股。

二、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2024年1月18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实施完成,回购股份数量为13,999,99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8414%,回购股份均价为2.56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56元/股,最高成交价为2.56元/股,回购股份均价为2.56元/股,回购股份均价为2.56元/股。

三、回购股份实施完成

截至2024年1月18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实施完成,回购股份数量为13,999,99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8414%,回购股份均价为2.56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56元/股,最高成交价为2.56元/股,回购股份均价为2.56元/股,回购股份均价为2.56元/股。

四、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2024年1月18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实施完成,回购股份数量为13,999,99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8414%,回购股份均价为2.56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56元/股,最高成交价为2.56元/股,回购股份均价为2.56元/股,回购股份均价为2.56元/股。

五、回购股份实施完成

截至2024年1月18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实施完成,回购股份数量为13,999,99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8414%,回购股份均价为2.56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56元/股,最高成交价为2.56元/股,回购股份均价为2.56元/股,回购股份均价为2.56元/股。

六、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2024年1月18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实施完成,回购股份数量为13,999,99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8414%,回购股份均价为2.56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56元/股,最高成交价为2.56元/股,回购股份均价为2.56元/股,回购股份均价为2.56元/股。

七、回购股份实施完成

截至2024年1月18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实施完成,回购股份数量为13,999,99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8414%,回购股份均价为2.56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56元/股,最高成交价为2.56元/股,回购股份均价为2.56元/股,回购股份均价为2.56元/股。

八、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2024年1月18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实施完成,回购股份数量为13,999,99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8414%,回购股份均价为2.56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56元/股,最高成交价为2.56元/股,回购股份均价为2.56元/股,回购股份均价为2.56元/股。

九、回购股份实施完成

截至2024年1月18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实施完成,回购股份数量为13,999,99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8414%,回购股份均价为2.56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56元/股,最高成交价为2.56元/股,回购股份均价为2.56元/股,回购股份均价为2.56元/股。

十、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2024年1月18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实施完成,回购股份数量为13,999,99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8414%,回购股份均价为2.56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56元/股,最高成交价为2.56元/股,回购股份均价为2.56元/股,回购股份均价为2.56元/股。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19日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代码:600338 证券简称:西藏珠峰 公告编号:2024-004

一、司法拍卖基本情况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塔城国际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塔城国际”)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82,2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00%,占塔城国际持有公司股份的9.00%。

二、司法拍卖对公司的影响

塔城国际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对公司经营业绩、财务状况、股权结构等无重大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司法拍卖公告。

2.其他文件。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20日

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证券代码:002886 证券简称:宇新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6

一、解除限售股份数量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2,466,87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6.6118%。

二、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期

2024年1月20日。

三、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数量

2,466,870股。

四、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价格

10.9元/股。

五、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数量

2,466,870股。

六、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价格

10.9元/股。

七、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数量

2,466,870股。

八、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价格

10.9元/股。

九、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数量

2,466,870股。

十、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价格

10.9元/股。

序号	姓名	职务	人数	首次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第一期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剩余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1	胡先科	总经理	1	434,000	130,200	303,800
2	谭良谋	副总经理	1	392,000	117,600	274,400
3	周丽萍	副总经理	1	280,000	84,000	196,000
4	谢明	副总经理	1	168,000	50,400	117,600
5	中高层管理人员		56	4,956,000	1,486,800	3,469,200
6	核心技术(业务)骨干		78	1,817,900	545,700	1,272,200
7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2	176,000	52,600	123,400
	合计		140	8,222,900	2,466,870	5,756,030

一、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数量

2,466,870股。

二、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价格

10.9元/股。

三、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数量

2,466,870股。

四、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价格

10.9元/股。

五、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数量

2,466,870股。

六、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价格

10.9元/股。

七、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数量

2,466,870股。

八、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价格

10.9元/股。

九、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数量

2,466,870股。

十、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价格

10.9元/股。

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20日

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886 证券简称:宇新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7

一、会议基本情况

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24年1月19日召开,会议由董事长胡先科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决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原有《募集资金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93,863,600股,反对0股,弃权0股。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下次股东大会审议。修订后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完整版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20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2024年1月修订)。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议案》

根据工作需要,调整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调整后的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如下:

主任:胡先科 独立董事

委员:林建学(董事)、吴顺源(董事)、杨守斌(独立董事)、蔡文(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93,863,600股,反对0股,弃权0股。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决策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董事会充分发挥公司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的作用,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原有《募集资金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93,863,600股,反对0股,弃权0股。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下次股东大会审议。修订后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完整版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20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2024年1月修订)。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决策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董事会充分发挥公司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的作用,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原有《独立董事工作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93,863,600股,反对0股,弃权0股。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下次股东大会审议。修订后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完整版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20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2024年1月修订)。

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20日

股份性质	数量(股)	比例	本次变动前数量(股)	比例	本次变动后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51,079	39.30%	2,466,870	148,612,422	38.66%	
高绩效定增	77,689,500	20.21%	77,689,500	20.21%		
前次有限定增	64,066,792	16.67%	64,066,792	16.67%		
股权激励限售股	9,324,000	2.43%	2,466,870	6,857,130	1.78%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33,316	60.70%	2,466,870	23,782	61.34%	
三、总股本	384,394	100.00%	0	384,394	100%	

注:截止公告披露日,上述“有限售条件股份”中尚有18,417股尚未解除限售,回购注销手续完成后,注销股本和总股本将相应减少。最终股份变动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注册簿记载为准。

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20日

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886 证券简称:宇新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7

一、会议基本情况

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24年1月19日召开,会议由董事长胡先科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决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原有《募集资金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93,863,600股,反对0股,弃权0股。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下次股东大会审议。修订后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完整版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20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2024年1月修订)。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议案》

根据工作需要,调整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调整后的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如下:

主任:胡先科 独立董事

委员:林建学(董事)、吴顺源(董事)、杨守斌(独立董事)、蔡文(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93,863,600股,反对0股,弃权0股。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决策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董事会充分发挥公司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的作用,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原有《募集资金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93,863,600股,反对0股,弃权0股。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下次股东大会审议。修订后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完整版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20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2024年1月修订)。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决策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董事会充分发挥公司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的作用,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原有《独立董事工作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93,863,600股,反对0股,弃权0股。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下次股东大会审议。修订后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完整版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20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2024年1月修订)。

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20日

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20日